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高新中一道9號軟件大廈2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

(a) 批准、追認及確認訂立總採購協議(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 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並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致股東的通函(「**通函**」)所載的年度上限 (通函所界定的詞彙於本決議案內使用時具有相同涵義); (b) 授權全體董事、任何董事委員會或任何一名董事個別代表本公司為或就 實施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及/或使之生效而採取彼 或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必要、合適或權宜之一切所需步驟。」

> 代表董事會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志聰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 11樓1104室

####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2. 如為本公司股份(「**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就該等股份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或其受委代表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3.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必須按其上列印之指示,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或不 遲於任何續會(如有)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 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4. 為了釐定股東出席大會之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上述地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 5. 適用於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的通函內。股東於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 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 6. 決議案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劉若鵬博士、欒琳博士、張洋洋 博士及季春霖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釗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 傑博士、蔡永冠先生及吳志力博士。